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

云南省科技厅关于组织申报第九届中国 技术市场协会金桥奖的通知

各州（市）科技局、有关单位：

经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办公室批准设立的“中国技术市场协会金桥奖”第九届表彰奖励工作已启动，省科技厅作为金桥奖的推荐单位，负责云南省的申报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请各州（市）科技局、有关单位认真及时组织开展申报工作，每个申报单位只能申报一个奖项。奖励范围、申报条件和申报程序请参阅《关于开展第九届中国技术市场金桥奖评选表彰工作的通知》（见附件）。凡申报的项目、集体和个人，均应填写《第九届中国技术市场金桥奖申报表》（请登录中国技术市场信息港 www.ctm.org.cn 下载）。请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前，将填写好的申报材料（其中包括 500 字的业绩摘要，申报项目奖的必须有非本单位的同行专家推荐意见）纸质一式 2 份加盖公章后，与有关证明材料一并报送省科技厅，电子版同时报送至邮箱 ynskjtl@163.com。省科技厅将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后择优推荐上报金桥奖评审委员会。

联系地址：昆明市北京路 542 号云南省科技大楼 902 室

联系人及电话：李晓樱 0871—63135817

附件：关于开展第九届中国技术市场金桥奖评选表彰工作的
通知



云南省科技厅
收文顺序号:第 9
归入案卷号:
2018年3月20日

中国技术市场协会文件

中技协字(2018)012号

关于开展第九届中国技术市场金桥奖 评选表彰工作的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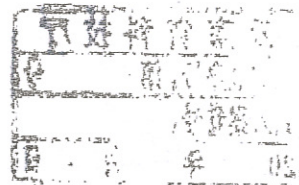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副省级城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国务院有关部委及直属机关的科技主管部门,各地技术市场协会(促进会)、行业协会:

为了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根据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和2018年国家科技工作的总体思路,着力促进科技成果产业化,提升国家创新体系整体效能,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促进科技与经济紧密结合。经研究,我会决定开展第九届中国技术市场金桥奖评选表彰活动。现将评选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届金桥奖的评选范围与申报条件

1、项目奖

在开展技术成果交易与转化的技术市场活动中,对推动地区经济建设或行业技术进步有重大影响,取得显著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项目。



原则上应符合以下条件:

(1) 科技创新性突出: 在技术上有重要创新, 特别是自主创新成果产业化后, 形成了产业主导品牌, 或通过技术创新对传统产业进行升级改造, 解决了行业发展的关键问题, 提升了传统产业在国内或国际的竞争力;

(2) 经济和社会效益显著: 通过科技成果转化或技术转让, 经过二年以上较大规模的实施、应用, 产生了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3) 为推动行业科技进步及实体经济发展做出突出贡献: 项目的转化程度高, 具有较强的示范、带动和扩散能力, 促进了产业结构的调整, 优化、升级及产品的更新换代, 对推动行业的发展具有较大的影响;

(4) 在区域协同创新与可持续发展方面起到显著作用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2. 集体奖

在我国技术市场的培育与建设事业中, 在组织和推动科技成果转化过程中, 有创新精神并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 包括技术的买方、卖方和中介方, 特别是为提高企业创新能力促进成果转化做出突出贡献的企业研发中心。

3. 个人奖

在开拓与建设技术市场、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做出创造性贡献的优秀个人, 特别是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有关方面的领军人物。

二、本届金桥奖设突出贡献奖和优秀奖, 并颁发荣誉证书或奖牌。突出贡献奖和优秀奖的数量及奖金配置, 视申报情况与专家评审结果确定, 届时予以公示。

三、金桥奖申报和评审过程不收取费用。

四、推荐单位与申报程序

1、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副省级城市、新疆生产

建设兵团和国务院有关部委及直属机关的科技主管部门,各地技术市场协会(促进会)、行业协会,负责材料初审并向本届金桥奖评审委员会推荐符合条件的项目、集体和个人,并注明奖项的等级(突出贡献奖或优秀奖)。

2、推荐名额分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技主管部门,地方技术市场协会(促进会)各10~20个;国务院有关部委及直属机关的科技主管部门及相关的行业协会,计划单列市、副省级城市 and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主管部门各5~10个。

3、我会各直属机构、分支机构可作为金桥奖推荐单位,推荐范围与其业务范围相同,并负责推荐材料的初审工作,推荐名额5~10个。

4、我会会员单位可以按照申报条件向协会自荐。由协会与该会员所在地科技主管部门协商后向评委会推荐。

5、每个申报单位只能申报一个奖项。

6、凡申报本届金桥奖的项目、集体和个人,均应填写《第九届中国技术市场金桥奖申报表》,请登录中国技术市场信息港 www.ctm.org.cn “资料下载栏目”下载,由推荐单位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后,与有关证明材料一并报本届金桥奖评审委员会秘书处(一份),并同时 will 将电子版发到我会邮箱。

申报材料必须内容真实准确,符合条件,字迹清晰。有关业绩包括突出贡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技术合同等应有证明材料,“业绩摘要”500字以内。申报项目奖的必须有非本单位的同行专家推荐意见。凡不符合以上要求者,秘书处不予受理。

五、评审机构及公示:我会将在广泛听取意见的基础上成立第九届中国技术市场金桥奖专家评审委员会,承担金桥奖评审工作。评审结果将在我会网站公示15天。

六、第九届金桥奖申报截止日期为2018年5月30日,以当地邮戳

为准。

金桥奖评审委员会秘书处设在中国技术市场协会办公室,负责本届金桥奖评选奖励活动的日常工作。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翠微路12号新华联国际公寓4单元501室

联系人:王彦付静

电话:(010) 68270506 68270447

传真:(010) 68270453

邮政编码:100036

电子邮箱:tmacxh@126.com

微信二维码



抄报:科技部政策司、人事司、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抄送:各地区、各部门技术市场业务主管单位

中国技术市场协会

2018年3月9日印发
